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487号”批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300亿元的公司债券。

根据《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含50亿元），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发行期限为3年期；品种二发行期限为5年期，两个品种间可互拨。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簿记建档的方式发行。

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2年9月5日结束，经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共同协商，本期债券品种一实际发行规模10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2.54%；品种二实际发行规模40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2.95%。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超过5%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

经核查，本期债券存在承销机构关联方认购情况，其中国信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认购本期债券品种一0.5亿元和品种二1.2亿元。前述认购报价及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此外，其他承销机构及其关联方未参与认购本期债券。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盖章页）

发行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5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盖章页）

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5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盖章页）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9 月 5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盖章页）

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5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盖章页）



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5 日